

河源市生态环境局

关于对深圳云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通报与失信记分事先告知书

深圳云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：

法定代表人：刘辉玲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300MACNLC4J88

地址：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应人石社区应人石社区保安轻工工业区（15号B）405

2024年5月，广东省生态环境厅组织开展了2024年第二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技术复核工作，复核过程中发现你公司于2024年1月编制《白象河源工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以下简称“报告表”），存在以下编制质量问题：

污染源源强核算内容不全。根据酱包生产工艺表述，外购生葱、生姜、生蒜、生洋葱共1575t/a和肉1562t/a需清洗后刹制，但报告表未核算上述食材产生的清洗废水量。

上述问题属于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（表）编制监督管理办法》第二十六条第一款“（五）污染源源强核算内容不全，核算方法或者结果错误的”所列质量问题的情形。

我局拟依据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（表）编制监督管理

办法》第二十六条第一款、第三十一条、第三十二条第（九）项及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（表）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失信行为记分办法（试行）》第七条规定，对你公司给予通报并进行失信记分5分。

根据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（表）编制监督管理办法》第三十三条的规定，现向你公司发出事先告知书，你公司如对该处理意见有异议，可在接到本通知之日起7日内向我局提出陈述和申辩；逾期未提出陈述或者申辩的，视为你公司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。

联系地址：河源市高新区高新二路创业服务中心一楼

邮政编码：517001

联系单位：河源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（行政审批局）

联系电话：0762-3882692

